附件3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3—1：万州经开区九龙园化工园区地下水污染管控修复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3—2：黔江区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生态整治工程（一期）绩效目标表

附3—3：重庆市渝北区平滩河（城区河段）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绩效目标表

附3—4：巴南区长江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绩效目标表

附3—5：重庆市长寿区张巴河、焦家河、但渡河生态修复工程绩效目标表

附3—6：忠县白公街道杨家坝水库杨家坝水厂水源地等3个新增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3—7：云阳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工程绩效目标表

附3—8：重庆市丰都县渠溪河流域水生态环境修复工程绩效目标表

附3—9：重庆市万州区磨刀溪大滩口等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3—10：彭水县普子河流域生态修复工程绩效目标表

附3—11：重庆市巫溪县梅溪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3—12：长江支流磨刀溪流域（云阳外郎—龙角段）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3—13：开州区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3—14：万盛经开区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绩效目标表

附3—15：城口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3—16：重庆市綦江区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3—17：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3—18：重庆高新区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3—19：大足区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3—20：渝中区大溪沟水厂水源地保护区规范化建设绩效目标表

附3—21：巴南区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3—22：綦江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3—23：重庆两江新区中嘴河等流域河湖水生态修复工程绩效目标表

附3—24：曾家场沟河生态修复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3—25：大洪湖支流万顺河流域重点水生态修复工程绩效目标表

附3—26：长江流域垫江县桂溪河水质提升及生态修复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3—1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万州经开区九龙园化工园区地下水污染管控修复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万州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万州区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4010.36 |
| 其中：中央资金 | 2259（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441.14（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基于万州经开区九龙园化工园区地下水详细调查评估结果，进一步明确氯苯、三氯甲烷、氨氮等污染物风险管控或治理修复的目标范围和浓度，采取“源头减量+过程削减+后期监管”的综合管控策略，综合实施污染源减量工程、地下水引流导排设施改造及建设工程、止水帷幕水力及污染物双效阻隔工程、高浓度地下水抽出处理工程、主要径流通道PRB污染削减工程，依托园区现有地下水监测网络预警平台，开展园区地下水污染管控修复，达到化工园区地下水污染管控修复目标。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地下水水量减量工程 | ≥2处 |
| 1.1：引流导排设施建设及改造 | ≥1300m |
| 1.2：帷幕灌浆工程 | ≥265m或≥3953m3 |
| 指标2：过程削减工程 | ≥2处 |
| 2.1有机污染地下水抽出处理工程 | 1组 |
| 2.1.1新建地下水抽水井 | ≥5个 |
| 2.2 氨氮污染地下水抽出处理工程 | 1组 |
| 2.2.1新建地下水抽水井 | ≥10个 |
| 2.3主要径流通道渗透性反应墙（PRB）污染削减工程 | ≥2套 |
| 指标3：动态评估工程 | 1套 |
| 3.1项目实施期内管控修复效果跟踪监测 | 监测点位≥40个，监测频次≥32次 |
| 3.2项目实施期内园区地下水重点监测 | 监测点位≥13个，监测频次：1次/季度 |
| 3.3项目实施期内园区地下水周边监测 | 监测点位≥8个，监测频次：1次/半年 |
| 指标4：万州经开区九龙园化工园区地下水污染管控修复效果评估报告 | 1份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实施周期 | 27月 |
| 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项目总投资 | ≤4010.36万元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有效控制万州经开区九龙园化工园区地下水污染重污染区域污染扩散趋势 | 风险管控、修复成效显著，实现污染不加重、不扩散。 |
| 受污染地下水涌出水量大幅度下降 | 涌水量下降≥50% |
| 经济效益指标 | 强化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 | 有效管控万州经开区九龙园化工园区地下水污染重污染区域风险，降低地下水污染治理成本。 |
| 管理效力指标 | 整合环境资源，建立科学的地下水监测指标体系 | 提升万州经开区九龙园化工园区地下水监管能力。 |
| 社会效益指标 | 增强专业技术水平、监管能力和监督保护意识 | 提升万州经开区九龙园化工园区行政管理部门、企业等地下水环境管理人员的监管能力以及公众对地下水环境保护和监督的意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居民满意度 | ≥90% |
| 指标2：环保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 指标3：当地政府满意度 | ≥90% |

附3—2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黔江区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生态整治工程（一期）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黔江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黔江区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3696.47 |
| 其中：中央资金 | 2082（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1214.47（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黔江区白土乡太极水库、马喇镇罗家堡水库等7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治理农村生活污水，建设污水干管3.2公里、三格式化粪池88个并配套入户支管；构建生态缓冲带，建设绿篱隔离带约69100平方米、生态拦截沟1000米；完善风险应急设施，建设防撞护栏7600米、导流槽707米、排水管250米、应急池7座等。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建设污水干管长度（公里） | 3.2 |
| 指标2：建设三格式化粪池数量（个） | 88 |
| 指标3：建设绿篱隔离带面积（平方米） | 69100 |
| 指标4：建设生态拦截沟长度（米） | 1000 |
| 指标5：建设防撞护栏长度（米） | 7600 |
| 质量指标 | 指标1：工程质量指标 | 达到工程设计和验收的质量合格标准。 |
| 指标2：项目验收通过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指标1：项目建设期 | ≤18个月 |
| 指标2：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3：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项目总投资（万元） | ≤3696.47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保护区生态环境改善效果 | 明显 |
| 指标2：水源地农村人居环境 | 提升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相关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目标（mg/L） | 稳定达到COD≤20，氨氮≤1，总磷≤0.2（湖、库0.05） |
| 指标2：新增主要污染物年削减量（t/a） | COD：9.458，氨氮：0.127，总磷：0.113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0% |

附3—3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重庆市渝北区平滩河（城区河段）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渝北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渝北区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3623.62 |
| 其中：中央资金 | 2041（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755.65（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目标1：建设实施渝北区平滩河（城区河段）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主要包括平滩河干流及支流的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干流长度约14km。主要建设内容包含生态缓冲带保护修复工程，其中建设生态拦截沟约5400m²、陆域生态缓冲带约23000m²、护岸生态缓冲带约40000m²、生态湿地约900m²；水域水生植被恢复工程，其中建设挺水植物净化带约19000m²、沉水植物净化带约88000m。通过生态拦截沟、陆域生态缓冲带、护岸生态缓冲带、生态湿地建设拦截减少入河污染物，改善河道水生态环境，提升水体水质。目标2：修复平滩河及其支流两岸生态环境，提高水域水生植物覆盖率，减少入河污染物总量（平滩河流域COD削减421.20t/a，氨氮削减4.54ta，总磷削减11.01t/a），改善流域水环境质量，实现“有鱼有草”的目标；采用生态修复复合技术，探索区域水生态修复试点示范；落实生态振兴要求，有效提升人居环境。结合渝北区统筹实施平滩河流域治理的其他系列相关项目（流域排水管网改造工程、海绵城市建设工程等），共同削减入河污染物，使平滩河主要考核断面水质最终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生态拦截沟建设面积 | ≥5400m² |
| 指标2：陆域缓冲带建设面积 | ≥23000m² |
| 指标3：护岸缓冲带建设面积 | ≥40000m² |
| 指标4：生态湿地建设面积 | ≥900m² |
| 指标5：挺水植物净化带建设面积 | ≥19000m² |
| 指标6：沉水植物净化带建设面积 | ≥88000m² |
| 质量指标 |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指标1：工程完工时间 | 24个月 |
| 指标2：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3：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总投资 | ≤623.62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I：降低水污染引发经济损失 | 优 |
| 指标2：带动旅游业发展 | 增加旅游业收入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基本公共服务提升 | 优 |
| 指标2：带动社会效益 | 提高居民环保意识，为当地水生态修复提供示范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污染物削减量 | 削减COD：≥421t/a；削减氨氮：≥4.54t/a；削减TP：≥11t/a |
| 指标2：提升水质等级 | 流域系列整治项目(管网整治、海绵城市、生态修复等)实施后，晴天水体主要指标(COD、氨氮、总磷)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可持续时间 | 长期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群众满意度 | ≥80% |

附3—4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巴南区长江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巴南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巴南区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742.15 |
| 其中：中央资金 | 418（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149（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通过巴南区长江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实施，进一步提升入河排污口管理水平， 巩固流域污染源整治成果，维持水环境健康发展，有效杜绝偷排漏排等违法行为， 保障人民用水安全，构建水生态管理信息服务体系，为群众开辟一条可随时参与环 境监管和共同维护家园环境质量的途径，促进区域社会稳定及经济发展。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树立入河排污口标志牌 | 61个 |
| 指标2：安装视频监控 | 29套 |
| 指标3：安装水质自动监测微站，主要水质指标：化学需氧量、总磷、氨氮 | 11座 |
| 指标4：安装流量计量设施 | 3套 |
| 指标5：中央控制系统 | 1套 |
| 质量指标 |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 指标2：规范化建设设施设备三年内完好率 | ≥90% |
| 指标3：反馈数据准确率(抽查) | ≥90% |
| 时效指标 | 指标1：项目实施完成时间（自开工之日起） | ≤六个月 |
| 指标2：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3：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控制项目实施成本 | ≤742.15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排污口200米范围内居民满意度 | ≥95% |
| 指标2：监管范围入河排污口水污染突发事件响应时间 | ≤24小时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监管范围入河排污口偷排漏排、雨污混流行为识别准确率 | ≥80% |
| 指标2：监管范围漂浮物识别率 | ≥95%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本地财政配套运营维护资金保证率 | 100% |
| 指标2：设备故障恢复时间 | ≤24小时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监管平台使用者满意度 | ≥95% |

附3—5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重庆市长寿区张巴河、焦家河、但渡河生态修复工程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长寿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长寿区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3997.85 |
| 其中：中央资金 | 2252（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799.85（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对张巴河、焦家河、但渡河3条龙溪河重要支流进行生态修复，降低进入和河道的污染负荷，稳定提升3条河流水质。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生态缓冲带建设 | 约46000m2 |
| 指标2：水生植物多样性修复面积 | 约73000m2 |
| 指标3：生态拦截沟长度 | 约4300m |
| 指标4：指标4：生态塘系统面积 | 约4900 m2 |
| 指标5：浅滩湿地面积 | 约7700 m2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通过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指标1：施工期措施完成时限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2年内 |
| 指标2：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3：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水源地安全保护 | 改善流域水源地水质，减少取水厂自来水净化成本 |
| 指标2：农副产品 | 提高农副产品质量 |
| 指标3：招商引资 | 改善投资环境，吸引外资，促进经济发展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环境水平 | 逐步提高流域水环境质量水平 |
| 指标2：水环境安全 | 保障辖区水环境安全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COD削减负荷 | 约21.24吨/年 |
| 指标2：氨氮削减负荷 | 约2.86吨/年 |
| 指标3：总磷削减负荷 | 约0.60吨/年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建成后正常运行时间 | ≥10年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沿河村民公众满意度 | ≥90% |

附3—6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忠县白公街道杨家坝水库杨家坝水厂水源地等3个新增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忠县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忠县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179.84 |
| 其中：中央资金 | 101（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47.84（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通过对忠县白公街道杨家坝水库杨家坝水厂水源地等3个新增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3个新增饮用水水源地管理水平，强化水源地水质安全保障和风险防控，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维护水源地生态环境，满足群众良好生活用水需要，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促进区域社会稳定及经济发展。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完善忠县新增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 3个 |
| 指标2：安装界桩 | 62个 |
| 指标3：安装界标 | 21个 |
| 指标4：安装宣传牌 | 15个 |
| 指标5：安装道路警示牌 | 15个 |
| 指标6：安装航道警示牌 | 2个 |
| 指标7：安装隔离网 | 2675米 |
| 指标8：安装导流槽 | 909米 |
| 指标9：安装应急池 | 2座 |
| 指标10：安装视频监控 | 4套 |
| 质量指标 |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 指标2：规范化建设设施设备三年内完好率 | ≥90% |
| 时效指标 | 指标1：项目实施完成时间（自开工之日起） | ≤8个月 |
| 指标2：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3：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控制项目实施成本 | ≤179.84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水源地周边群众满意度 | ≥95%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水源地水质安全保证率 | 10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本地财政配套运营维护资金保证率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水源地所属镇街、水厂、水库管理所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 指标2：视频影像反馈平台使用者满意度 | ≥95% |

附3—7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云阳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工程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云阳县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云阳县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1110.68 |
| 其中：中央资金 | 626（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222.14（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根据云阳县生态环境局前期调查结果，云阳县共有入河排污口314个。根据《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以及《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和监督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经过排查溯源后确定纳入重点管控的入河排污口76个，按《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要求，对76个入河排污口开展规范化建设，设立标识牌66个，对其中重点管控的入河排污口建设视频监控76套，设置水质光谱监测微站4套、流量计量设备4套，接入污染源单位入河排污口流量数据25个，所有数据接入云阳县智慧环保平台，推动“受纳水体—排污口—排污通道—排污单位”全过程监督管理，进一步增强全县水环境安全保障能力，巩固我县水环境治理成果，有效管控入河污染物排放，不断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和水平。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完成标识牌设立的入河排污口点位 | 66个 |
| 指标2：新建入河排污口视频监控点位 | 76个 |
| 指标3：新建入河排污口流量计量点位 | 4个 |
| 指标4：新建入河排污口水质光谱监测微站点位 | 4个 |
| 指标5：接入污染源单位入河排污口流量数据点位 | 25个 |
| 质量指标 | 指标1：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 指标2：是否符合《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规范化建设(征求意见稿)》的要求 | 是 |
| 时效指标 | 指标1：项目建设周期 | 18个月 |
| 指标2：实时视频监控保存期 | ≥30天 |
| 指标3：问题视频、问题图片保存期 | ≥1年 |
| 指标4：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5：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总投资 | ≤1110.68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 1：人工巡查次数 | 减少 30% |
| 指标 2：问题处置时限 | 问题处理时限缩短 |
| 指标 3：入河排污口日常监管效率 | 提升监管效率，节约人力资源成本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 1：入河排污口异常排污情况 | 及时发现，及时处置 |
| 指标 2：水生态环境监管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 提升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完成规范化建设的排污口个数 | 76个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监管部门满意度 | 良好 |
| 指标2：公众满意度 | 提升污染事件的发现及处置效率，减少投诉量，提升群众满意度 |
| 指标 3：系统使用者满意度指标 | ≥90% |

附3—8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重庆市丰都县渠溪河流域水生态环境修复工程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丰都县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丰都县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3821.03 |
| 其中：中央资金 | 2153（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765.03（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通过建设生态缓冲带和生态拦截沟工程，修复河岸植被、拦截削减渠溪河沿岸面源污染，提高岸边带水质净化能力及水土保持能力，逐步恢复河道水体的生物多样性，对渠溪河木瓜洞断面水质稳定达标起到保障作用，进一步提升长江上游流域水环境质量。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生态缓冲带工程 | 159000m² |
| 生态拦截沟 | 2.1km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施工期 | 12个月 |
| 项目按期完成率 | 100% |
| 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按预算执行 | 无超支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COD削减量 | 36.03t/a |
| 氨氮削减量 | 7.21t/a |
| 总磷削减量 | 0.44t/a |
| 生物多样性 | 明显增加 |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群众 | ≥8万人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水质不断改善 | ≥3年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5% |

附3—9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重庆市万州区磨刀溪大滩口等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万州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万州区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3378 |
| 其中：中央资金 | 1903（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772.9（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目标1：完成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提升一级保护区隔离防护、水质监控预警、风险应急防控能力；目标2：实施生态修复控制面源污染；目标3：实施保护区内原著居民生活污染治理；目标4：持续改善水源地水质，保障饮水安全。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电子界桩、界标、警示牌、宣传牌等标志 | ≥116套 |
| 指标2：一级保护区隔离防护网 | ≥6200米 |
| 指标3：道路防撞栏 | ≥1000米 |
| 指标4：城市水源地水质自动在线监测站 | ≥1个 |
| 指标5：视频监控 | ≥8套 |
| 指标6：城市水源地水质预警监控站 | ≥3个 |
| 指标7：富营养化监测设施 | ≥3套 |
| 指标8：应急事故池 | ≥5个 |
| 指标9：导流渠 | ≥7700米 |
| 指标10：生态缓冲带 | ≥17800平方米 |
| 指标11：鳙鱼和鲢鱼 | ≥22800尾 |
| 指标12：三格式化粪池 | ≥1768个 |
| 指标13：配套管网 | ≥35360米 |
| 指标14：延伸污水处理站收集管网 | ≥3700米 |
| 指标15：污水处理站尾水湿地 | ≥2个 |
| 质量指标 | 指标1：工程质量 | 通过验收 |
| 时效指标 | 指标1：建设工期（自开工之日起） | 12个月 |
| 指标2：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3：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成本控制 | ≤3378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指标1：带动社会效益 | 为水源地水生态修复提供示范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污染物削减量 | COD8.75t/a、氨氮0.66t/a、总氮1.97t/a、总磷0.37t/a |
| 指标2：水源地水质稳定达到Ⅲ类或以上 | 水质稳定达到Ⅲ类或以上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可持续时间 | 长期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满意 |

附3—10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彭水县普子河流域生态修复工程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4512.19 |
| 其中：中央资金 | 2542（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902.44（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目标1：建设目标：实施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建设14处（建设DN300污水管36900 m、DN110支管14700 m）；实施农村生活污水场站建设7处（建设50m³/d的污水处理场站3座、100 m³/d的污水处理场站2座、150 m3/d的污水处理场站1座、200 m³/d的污水处理场站1座）；实施河道生态修复3处（构建滩涂林泽湿地48000m²、滩涂砾涧湿地27500m²、滩涂湫洼湿地30000m²、河滨植物35000m²、现状林清杂27500m²）。目标2：染物削减目标：COD削减量≥83.81t/a、NH₃-N削减量≥6.79t/a、TN削减量≥8.67t/a、TP削减量≥0.87t/a。目标3：保障普子河三江口（新滩子）市控断面水质指标稳定达到地表水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Ⅱ类地表水水质要求。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DN300污水管(m) | 36900 |
| 指标2：DN110支管(m) | 14700 |
| 指标3：污水处理场站(座) | 7 |
| 指标4：滩涂林泽湿地(m²) | 48000 |
| 指标5：滩涂砾涧湿地(m²) | 27500 |
| 指标6：滩涂湫洼湿地(m²) | 30000 |
| 指标7：河滨植物(m²) | 35000 |
| 指标8：现状林清杂(m²) | 27500 |
| 指标9：增加植物种类(种) | 6 |
| 指标10：香农多样性指数(SHDI) | 0.354 |
| 指标11：辛普森多样性指数(SIDI) | 0.726 |
| 指标12：物种均匀度指数(SHEI) | 0.233 |
| 指标13：Whittaker指数(βw) | 0.172 |
| 质量指标 | 指标1：质量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指标1：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2：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3：项目完成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2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是否超概算 | 否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通过工程实施，带动周边村民就业(人次) | ≥500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受益人口(人) | ≥20000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普子河三江口(新滩子)市控考核断面水质指标 | 稳定达到地表水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Ⅱ类地表水水质要求 |
| 指标2：水质达标率 | ≥90% |
| 指标3：污染物削减量(t/a) | COD 83.81 t/a、NH₃-N 6.79 t/a、TN 8.67 、TP 0.87 t/a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长期有效净化普子河水质 | 长期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满意度 | ≥95% |

附3—11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重庆市巫溪县梅溪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巫溪县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巫溪县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3445.12 |
| 其中：中央资金 | 1941（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689.02（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通过对巫溪县梅溪河流域实施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重点治理梅溪河及其支流沿线乡镇生活污水治理问题，提高生活污水的收集治理率，有效恢复河网的自净能力；实施面源污染治理，削减入河污染负荷，实现巫溪县梅溪河流域水环境的基本改善，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农村居民生活质量，进一步保障流域水环境质量安全。项目实施区域内生活污水收集率≥85%，项目实施区域内生活污水治理率≥95%，项目实施区域生态缓冲带修复面积2.44万m²。流域内污染物年削减量约为：化学需氧量139.09吨、氨氮31.75吨、总氮33.34吨、总磷5.07吨。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生态缓冲带 | 2.44万m² |
| 指标2：污水管网 | 4.77km |
| 指标3：一体化提升泵站 | 2座 |
| 指标4：隔油池 | 3座 |
| 指标5：检查井 | 726座 |
| 质量指标 | 指标1：项目质量安全达标率 | 100% |
| 指标2：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建设周期 | 自项目开工至竣工18个月 |
| 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总投资 | 不超出可研总投资概算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改善巫溪县梅溪河流域生态环境，促进当地生态旅游和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 100% |
| 社会效益指标 | 有利于促进社会经济持续发展，改善环境民生，提高生活品质。 | 100%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流域生态缓冲带修复工程完成率 | 100% |
| 指标2：流域内污染削减负荷 | 年削减量约为：化学需氧量139.09吨、氨氮31.75吨、总氮33.34吨、总磷5.07吨。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巫溪县梅溪河流域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提升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附3—12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长江支流磨刀溪流域（云阳外郎—龙角段）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云阳县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云阳县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4182.54 |
| 其中：中央资金 | 2356（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1045.54（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目标1：构建磨刀溪流域河段生态缓冲带、湿地等生态修复工程，对部分乡镇、居民点污水管网进行新建完善，对龙角镇污水处理厂等3座污水处理厂站进行改建或技术改造，提升其削减污染物的能力；目标2：通过持续削减磨刀溪河流周边污染源，使磨刀溪河流水体能稳定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Ⅱ类水质要求，同时缓解流域回水区域水质富营养化。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河流生态缓冲带构建 | 31730m² |
| 指标2：湿地构建 | 31000m² |
| 指标3：管网工程 | 9.75km |
| 指标4：污水处理厂站改建 | 3座 |
| 质量指标 | 指标1：工程合格率 | 100% |
| 指标2：污水管网收集率 | 实施区域污水管网收集率不低于90% |
| 时效指标 | 指标1：工程完工时间 | ≤24个月 |
| 指标2：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3：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总投资 | ≤4182.54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服务人口 | 不低于18000人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磨刀溪水质 | 持续削减入河COD、氨氮、总氮、总磷等河流周边污染源，使水体能稳定至Ⅱ类 |
| 指标2：污染物削减量 | COD：154.57t/a、TN：14.67t/a、TP：2.19t/a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可持续时间 | 长期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0% |

附3—13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开州区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开州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开州区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1207.89 |
| 其中：中央资金 | 680（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241.58（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根据开州区生态环境局前期调查结果，开州区境内流域共有入河排污口147个。根据《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以及《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长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经过排查溯源后确定纳入重点管控的入河排污口102个，按《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整治总则、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要求，拟对102个入河排污口开展规范化建设，设立标识牌102个，对其中重点管控的入河排污口建设流量在线监测8个、智能采样终端18个、视频监控65处、接入5个重点污染源单位的已建的在线监测系统数据，提升水环境监控监测能力，为日常监管提供及时的数据支撑；建设入河排污口信息化监管系统1套，构建入河排污口台账，推动“受纳水体—排污口—排污通道—排污单位”全过程监督管理，进一步增强全区水环境安全保障能力，巩固我区水环境治理成果，有效管控入河污染物排放，不断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和水平。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完成标识牌设立的入河排污口点位 | 102个 |
| 指标2：新建入河排污口流量实时监测点位 | 8个 |
| 指标3：新建入河排污口智能采样终端 | 18个 |
| 指标4：新建入河排污口视频监控点位 | 65个 |
| 指标5：新建入河排污口信息化监管系统 | 1套 |
| 质量指标 | 指标 1：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 指标 2：是否符合《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整治总 则、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 要求 | 是 |
| 时效指标 | 指标 1：项目建设周期（自开工之日起） | 12 个月 |
| 指标 2：流量实时监测数据上传频次 | 10 分钟一组监测数据 |
| 指标 3：实时视频监控保存期 | ≥90 天 |
| 指标 4：问题视频、问题图片保存期 | ≥5 年 |
| 指标5：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6：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 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 2：总投资 | ≤1207.89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 1：人工巡查次数 | 减少 30% |
| 指标 2：问题处置时限 | 问题处理时限缩短 |
| 指标 3：入河排污口日常监管效率 | 提升监管效率，节约人力资源成本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 1：入河排污口异常排污情况 | 及时发现，及时处置 |
| 指标 2：水生态环境监管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 提升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 1：完成规范化建设的排污口个数 | 102 个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 1：监管部门满意度 | 良好 |
| 指标 2：公众满意度 | ≥90% |
| 指标 3：系统使用者满意度指标 | ≥90% |

附3—14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万盛经开区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万盛经开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万盛经开区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1165.27 |
| 其中：中央资金 | 656（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233.06（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根据《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以及《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和监督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经过排查溯源后确定纳入重点管控的入河排污口133个.按《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要求，对133个入河排污口开展规范化建设，设立标识牌99个，对其中重点管控的入河排污口建设视频监控46处、流量计量15处、采样终端5处、建设水质光谱监测微站7套、接入15个重点污染源单位的已建的监测系统数据，提升水环境监控监测能力，为日常监管提供及时的数据支撑.建设入河排污口信息化监管系统1套，构建入河排污口台账，推动“受纳水体—排污口—排污通道—排污单位”全过程监督管理，进一步增强全区水环境安全保障能力，巩固我区水环境治理成果，有效管控入河污染物排放，不断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和水平。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完成标识牌设立的入河排污口点位 | 99个 |
| 指标2：新建入河排污口视频监控点位 | 46个 |
| 指标3：并接污染源单位已建监测系统数据 | 15个 |
| 指标4：新建入河排污口流量计量点位 | 15个 |
| 指标5：新建入河排污口智能采样终端 | 5个 |
| 指标6：新建水质光谱监测微站 | 7套 |
| 指标7：新建入河排污口信息化监管系统 | 1套 |
| 质量指标 | 指标1：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 指标2：是否符合《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规范化建设(征求意见稿)》的要求 | 是 |
| 时效指标 | 指标1：项目建设周期 | 15个月 |
| 指标2：流量实时监测数据上传频次 | 10分钟一组监测数据 |
| 指标3：实时视频监控保存期 | ≥90天 |
| 指标4：问题视频、问题图片保存期 | ≥5年 |
| 指标5：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6：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总投资 | ≤1165.27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 1：人工巡查次数 | 减少 30% |
| 指标 2：问题处置时限 | 问题处理时限缩短 |
| 指标 3：入河排污口日常监管效率 | 提升监管效率，节约人力资源成本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 1：入河排污口异常排污情况 | 及时发现，及时处置 |
| 指标 2：水生态环境监管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 提升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流域断面水环境质量 | 提升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 1：监管部门满意度 | ≥90% |
| 指标 2：公众满意度 | ≥90% |
| 指标 3：系统使用者满意度指标 | ≥90% |

附3—15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城口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城口县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城口县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807.12 |
| 其中：中央资金 | 455（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161.43（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根据城口县生态环境局前期调查结果，城口县境内流域共有入河排污口 130 个。根据《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以及《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 市长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经过排查溯源后确 定纳入重点管控的入河排污口 70 个，按《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整治总则、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要求，拟对 70 个入河排污口开展规范化建设，设立标识牌 70 个，对其中重点管控的入河排污口建设流量在线监测 5 个、智能采样终端 9 个、视频监控 41 处、接入 2 个重点污染源单位的已建的在线监测系统数 据，提升水环境监控监测能力，为日常监管提供及时的数据支撑；建设入河排污口 信息化监管系统 1 套，构建入河排污口台账，推动“受纳水体—排污口—排污通道—排污单位”全过程监督管理，进一步增强全县水环境安全保障能力，巩固我县水环境治理成果，有效管控入河污染物排放，不断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和水平。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 1：完成标识牌设立的入河排污口点位 | 70 个 |
| 指标 2：新建入河排污口流量实时监测点位 | 5 个 |
| 指标 3：新建入河排污口智能采样终端 | 9 个 |
| 指标 4：新建入河排污口视频监控点位 | 41 个 |
| 指标 5：新建入河排污口信息化监管系统 | 1 套 |
| 质量指标 | 指标 1：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 指标 2：是否符合《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整治总 则、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 要求 | 是 |
| 时效指标 | 指标 1：项目建设周期 | 24 个月 |
| 指标 2：流量实时监测数据上传频次 | 10 分钟一组监测数据 |
| 指标 3：实时视频监控保存期 | ≥90 天 |
| 指标 4：问题视频、问题图片保存期 | ≥5 年 |
| 指标5：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6：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 2：总投资 | ≤807.12 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 1：人工巡查次数 | 减少 30% |
| 指标 2：问题处置时限 | 问题处理时限缩短 |
| 指标 3：入河排污口日常监管效率 | 提升监管效率，节约人力资源成本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 1：入河排污口异常排污情况 | 及时发现，及时处置 |
| 指标 2：水生态环境监管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 提升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 1：完成规范化建设的排污口个数 | 70 个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 1：监管部门满意度 | 良好 |
| 指标 2：公众满意度 | ≥90% |
| 指标 3：系统使用者满意度指标 | ≥90% |

附3—16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重庆市綦江区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綦江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綦江区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1312.61 |
| 其中：中央资金 | 739（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261.61（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围绕綦江区入河排污口，以綦江河、扶欢河、清溪河、羊渡河、蒲河等河流，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通过规范设置入河排污口标志牌，安装视频监控、自动采样、水质在线监测、流量在线监测等设备，结合物联网、AI智能识别、大数据等先进技术，动态掌握入河排污口情况，统筹规整入河排污口相关监测数据，建立入河排污口的台账，形成入河排污口智能监管，并建立健全责任明晰、设置合理、管理规范的长效监督管理机制，不断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和水平。提高綦江区整体水生态环境的监管能力。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新建入河排污口标志牌 | 61套 |
| 指标2：新建水质在线监测设备 | 13套 |
| 指标3：新建流量在线监测设备 | 24套 |
| 指标4：新建自动采样设备 | 5套 |
| 指标5：新建智能视频监控设备 | 61套 |
| 指标6：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数量 | 61个 |
| 质量指标 | 指标1：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 指标2：是否符合《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规范化建设(征求意见稿)》的要求 | 是 |
| 时效指标 | 指标1：项目建设周期（自开工之日起） | 12个月 |
| 指标2：水质在线监测(化学法)数据上传频次 | 4小时/次 |
| 指标3：水质在线监测(传感器法)数据上传频次 | 10分钟/次 |
| 指标4：流量实时监测数据上传频次 | 10分钟/次 |
| 指标5：实时视频监控保存期 | ≥90天 |
| 指标6：问题视频、问题图片保存期 | ≥3年 |
| 指标7：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8：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总投资 | ≤1312.61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 1：人工巡查次数 | 减少 30% |
| 指标 2：问题处置时限 | 问题处理时限缩短 |
| 指标 3：入河排污口日常监管效率 | 提升监管效率，节约人力资源成本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 1：入河排污口异常排污情况 | 及时发现，及时处置 |
| 指标 2：水生态环境监管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 提升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 1：完成规范化建设的排污口个数 | 61 个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 1：监管部门满意度 | ≥90% |
| 指标 2：公众满意度 | ≥90% |
| 指标 3：系统使用者满意度指标 | ≥90% |

附3—17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1512.18 |
| 其中：中央资金 | 852（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340.02（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根据《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对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入河排污口进行规范化建设，主要包括设置建设80套标识牌，建设9套视频监控，9套入河排污口的流量在线监测，9套入河排污口水质在线监测，工业园区建设1套总氮在线监测；同时建设1套入河排污口监管平台及附属设施。推动排污口上下游全过程监督管理，进一步增强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乌江流域水环境安全保障能力，巩固乌江保护水环境治理成果，有效管控入河污染物排放，不断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和水平。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完成标识牌设立的入河排污口点位 | 80个 |
| 指标2：新建入河排污口视频监控点位 | 9个 |
| 指标3：新建入河排污口流量实时监测点位 | 9个 |
| 指标4：新建入河排污口水质在线监测点位 | 9个 |
| 指标5：工业园区建设总氮在线监测 | 1套 |
| 指标6：新建入河排污口监管平台 | 1套 |
| 质量指标 | 指标1：质量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指标1：按时开完工（%） | 100% |
| 指标2：完成时间 | 2026年 |
| 指标3：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4：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是否超概算 | 否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 1：完成规范化建设排污口个数 | 80个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已建感知设备识别问题接入率（接入市生态环境局数据平台） | 100% |
| 指标2：智慧感知设备有效数据传输率 | ≥9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满意度 | ≥95% |

附3—18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重庆高新区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重庆高新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重庆高新区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992.91 |
| 其中：中央资金 | 559（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198.58（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以及《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长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经过高新区多轮排查溯源后，将45个排口纳入本项目建设范围，按照《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重庆市入河排污口智慧感知设备建设技术规范（征求意见稿）》的要求，设立标识牌27个，同时，针对重点管控的入河排污口建设排污口智能视频监控设备47套（其中有2套为云台+球机+AI配合进行远近结合智能监控）、排污口水质在线监测7套，全面提升高新区入河排污口监控监测能力，为日常监管提供及时的数据支撑，实现多层次、立体化、多角度、全天候的实时监测监控、自动发现环境问题，实现精准监管和精准治污；基于高新区已建智慧环保水利平台，统筹整合入河排污口相关已建和新建物联感知数据，并建立入河排污口的台账，动态掌握入河排污口情况，加强和规范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推动“受纳水体一排污口一排污通道一排污单位”全过程监督管理，进一步增强全区水环境安全保障能力，巩固高新区水环境治理成果，有效管控入河污染物排放，不断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和水平。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完成标志牌设立的入河排污口点位 | 27个 |
| 指标2：新建水质在线监测设备 | 7套 |
| 指标3：新建智能视频监控 | 47套 |
| 指标4：前端感知数据整合集成 | 1项 |
| 指标5：IT基础配套 | 1套 |
| 质量指标 | 指标1：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 指标2：是否符合《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要求 | 是 |
| 时效指标 | 指标1：项目建设周期（自开工之日起） | ≤12个月 |
| 指标2：实时视频监控保存期 | ≥90天 |
| 指标3：问题视频、问题图片保存期 | ≥3年 |
| 指标4：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5：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总投资 | ≤992.91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入河排污口日常监管效率 | 提升监管效率，节约人力资源成本 |
| 生态效益指标 | 入河排污口入江河水质达标率 | ≥9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已建感知设备及AI视频识别问题接入率(接入市生态环境局数据平台) | 100% |
| 智慧感知设备有效数据传输率 | ≥9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系统使用者满意度指标 | ≥90% |

附3—19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大足区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大足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大足区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1262.02 |
| 其中：中央资金 | 711（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259.78（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本项目围绕大足区全区入河排污口，以濑溪河、淮远河干流为重点，开展规范化建设，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以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为目标，通过实施大足区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构建入河排污口监测监控体系，实现对入河排污口系统化管理，形成权责清晰、监控到位、管理规范的入河排污口长效监督管理机制，有效管控入江污染物排放，不断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和水平，持续提升濑溪河、淮远河水环境质量，切实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主要包括61套标志牌，102套视频监控设施，8套流量计量设施，12套水质在线监测系统，8套智能采样系统，1套入河排污口智能监管平台，以及前端感知数据集成及附属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标识标牌数量 | 61套 |
| 指标2：视频监控设施数量 | 102套 |
| 指标3：流量计量设施数量 | 8套 |
| 指标4：水质在线监测设备数量 | 12套 |
| 指标5：自能采样系统数量 | 8套 |
| 指标6：入河排污口监管平台 | 1套 |
| 指标7：并接污染源单位已建监测系统数据 | 26家 |
| 质量指标 |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 指标2：是否符合《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规范化建设(征求意见稿)》的要求 | 100% |
| 时效指标 | 指标1：工程完工时间 | 18个月 |
| 指标2：流量实时监测数据上传频次 | 10分钟一组监测数据 |
| 指标3：水质在线检测实时数据上传频次 | 2小时一组监测数据 |
| 指标3：实时视频监控保存期 | ≥90天 |
| 指标4：问题视频、问题图片保存期 | ≥1年 |
| 指标5：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6：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项目总投资 | ≤1262.02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人工巡查次数 | 减少30% |
| 指标2：问题处置时限 | 问题处理时限缩短 |
| 指标3：入河排污口日常监管效率 | 提升监管效率，节约人力资源成本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入河排污口异常排污情况 | 及时发现，及时处置 |
| 指标2：水生态环境监管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 提升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完成规范化建设的排污口个数 | 102个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群众满意度 | ≥90% |

附3—20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渝中区大溪沟水厂水源地保护区规范化建设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重庆市渝中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重庆市渝中区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735.36 |
| 其中：中央资金 | 414（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150（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开展渝中区大溪沟水厂水源地一、二级保护区规范化建设。建设内容为：设置水源地保护区界标、交通警示牌、宣传牌等标志牌20块，安装AI视频监控2套、水质自动监测设备2套，设置隔离防护设施1700米，提升水源地监控能力、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实现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饮用水水源地标志牌 | 20块 |
| 指标2：隔离防护设施 | 1700米 |
| 指标3：水质自动监测设备 | 2套 |
| 指标4：AI视频监控 | 2套 |
| 质量指标 |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指标1：建设周期 | 24个月 |
| 指标2：实时视频监控保存期 | ≥90天 |
| 指标3：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4：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建设成本 | 实际建设投资不超过735.36万元。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大溪沟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监管部门满意度 | ≥90% |

附3—21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巴南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巴南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巴南区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804.65 |
| 其中：中央资金 | 453（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164.65（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通过对完成巴南区观景口水库、高洞子水库、丰岩水库等22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22个饮用水水源地管理水平，强化水源地水质安全保障和风险防控，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维护水源地生态环境，满足群众良好生活用水需要，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促进区域社会稳定及经济发展。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完善巴南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 22个 |
| 指标2：安装界桩 | 249个 |
| 指标3：安装界标 | 149个 |
| 指标4：安装道路警示牌 | 71个 |
| 指标5：安装宣传牌 | 105个 |
| 指标6：安装隔离网 | 9488米 |
| 指标7：安装视频监控 | 47套 |
| 指标8：安装水质在线监测站 | 5套 |
| 指标9：饮用水水源地监测监控平台 | 1套 |
| 质量指标 | 指标 1：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 指标 2：是否符合《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整治总则、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 要求 | 是 |
| 时效指标 | 指标 1：项目建设周期 | 24 个月 |
| 指标 2：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3：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 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总投资 | ≤807.12 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水源地周边群众满意度 | ≥95%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水源地水质安全保证率 | 10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本地财政配套运营维护资金保证率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水源地所属镇街、水厂、水库管理所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 指标2：视频影像反馈平台使用者满意度 | ≥95% |

附3—22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綦江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綦江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綦江区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953.39 |
| 其中：中央资金 | 537（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190.68（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目标1：完善水源地建设标志、标牌、宣传牌、隔离防护、视频监控等规范化建设措施。目标2：建设内容满足《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环境保护技术要求》(HJ773-2015)等规范要求。目标3：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安全保障能力现代化全面提升，有效保障人民群众饮水水质安全。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界标 | 115块 |
| 指标2：道路警示牌 | 59块 |
| 指标3：宣传牌 | 18块 |
| 指标4：加厚隔离网 | 20237m |
| 指标5：视频监控 | 35套 |
| 质量指标 | 指标1：完成质量 | 质量达到了项目预期的要求 |
| 时效指标 | 指标1：项目完成时间（自开工之日起） | 12个月 |
| 指标2：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3：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成本控制 | 953.39万元 |
| 指标3：运维费用 | 7万元/年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保障人民生活质量及饮水安全 | 是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涵养水源，防治水体污染。 | 不低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附3—23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重庆两江新区中嘴河等流域河湖水生态修复工程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两江新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4945.36 |
| 其中：中央资金 | 2786（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本次下达包括：2025年第二批1038万元、收回万州区“明镜滩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工程”项目资金安排1748万元）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1038.53（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削减中嘴河等流域6座湖库污染负荷，缓解湖库周边水土流失现象，提升湖库水体自净能力和涵养能力，稳定流域水质，保障悦来水厂饮用水水源地安全，缓解梁沱国控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压力。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新建生态湿地 | 15325m2 |
| 指标2：新建水下生态系统 | 12424m2 |
| 指标3：新建及修复保护生态缓冲带 | 69875m2 |
| 指标4：新建生态护岸 | 15434m2 |
| 质量指标 | 指标1：质量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指标1：项目实施周期 | 18个月 |
| 指标2：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3：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工程总投资 | ≤4945.36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周边地块价值 | 明显上升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区域生态环境 | 明显改善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削减COD | 54.48t/a |
| 指标2：削减氨氮 | 7.4t/a |
| 指标3：削减总磷 | 8.5t/a |
| 指标4：生物多样性指标 | 显著提高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持续改善生态环境 | 长期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公众满意度 | ≥90% |

附3—24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曾家场沟河生态修复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重庆高新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重庆高新区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3949.92 |
| 其中：中央资金 | 2225（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789.98（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目标1：实施流域水生态修复，削减入河污染物总量，改善水环境质量，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增强水体自净能力。目标2：落实美丽重庆建设要求，有效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增强群众满意度与幸福感。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河岸缓冲带修复面积（m2） | ≥150000 |
| 河岸湿地修复面积（m2） | ≥5000 |
| 河岸堤岸修复长度（m） | ≥6000 |
| 河岸塘体水生态修复面积（m2） | ≥2000 |
| 质量指标 | 建设工程质量验收通过率 | 100% |
| 主要水质指标（COD、NH3-N、TP） | 达到Ⅳ类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实施周期 | ≤24个月 |
| 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项目实际总投资超概比例 | 不超过10%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周边地块价值 | 明显上升 |
| 社会效益指标 | 区域生态环境 | 明显改善 |
| 生态效益指标 | COD年削减量（t/a） | ≥10.00 |
| NH3-N年削减量（t/a） | ≥0.30 |
| TP年削减量（t/a） | ≥0.13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众满意度 | ≥90% |

附3—25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大洪湖支流万顺河流域重点水生态修复工程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长寿区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长寿区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3273.42 |
| 其中：中央资金 | 1844（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654.68（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目标1：改善万顺河水生态环境、提升河湖生态系统健康水平，为长寿区后续开发建设保留生态空间，提升区域竞争力。目标2：水体水域和陆域系统结构合理、生态空间管控明确、物种多样性明显恢复、水体自净能力大幅度提升、污染物沿途阻断和末端削减见实效。目标 3：从源头上开展大洪湖流域生态环境修复和保护，推动大洪湖干支流协同保护，从而推进大洪湖保护。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水生态系统 | ≥25000m2 |
| 指标2：前置净化塘 | ≥5600m2 |
| 指标3：生态拦截沟 | ≥5300m |
| 指标4：植被缓冲带修复 | ≥57000m2 |
| 指标5：旁路湿地 | ≥1300m2 |
| 指标6：河道净化区 | ≥17000m2 |
| 质量指标 | 质量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指标1：按时开完工（%） | 100% |
| 指标2：项目完成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2年内 |
| 指标3：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4：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是否超估算 | 否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通过工程实施，带动周边就业（人次） | ≥5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已建感知设备识别问题接入率（接入市生态环境局数据平台） | 100% |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人口（人） | ≥1000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长期有效净化万顺河河水 | 长期 |
| 生态效益指标 | COD削减量 | ≥9.43 t/a |
| NH3-N削减量 | ≥0.45 t/a |
| TP削减量 | ≥0.12 t/a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众满意度 | ≥90% |

附3—26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长江流域垫江县桂溪河水质提升及生态修复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
| 省级财政部门 | 重庆市财政局　 | 省级主管部门 |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
| 区县财政部门 | 垫江县财政局 | 区县主管部门 | 垫江县生态环境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计划总投资 | 3629.9 |
| 其中：中央资金 | 2046（中央资金分两批下达，本次下达第一批，第二批根据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金额和实施情况下达） |
| 地方资金（含社会资金） | 750（计划，根据项目招标情况据实调整） |
| 总体目标 | 桂溪河属于长江上游龙溪河（长江一级支流）一级支流，针对桂溪河现状水质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和V类，对下游龙溪河六剑滩国控断面和龙溪河水质存在一定影响的问题，项目结合垫江县桂溪河流域自然气候条件等，在已实施控源截污工程措施基础上，通过桂溪河流域镇区污水厂尾水湿地建设、河流生态缓冲带建设和水生植物群落构建，保障桂溪河水质稳定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I类，有效削减桂溪河入龙溪河污染负荷，提升下游六剑滩国控断面和长江一级支流龙溪河水质。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新民镇镇区污水厂尾水湿地规模及生态修复面积 | 2800m³/d(生态修复面积10000m²) |
| 指标2：曹回镇镇区污水厂尾水湿地规模及生态修复面积 | 700m³/d(生态修复面积2500m²) |
| 指标3：生态缓冲带建设长度及生态修复面积 | 生态修复总长度2798m(生态修复22384m²) |
| 指标4：水生植物群落构建生态修复面积 | 生态修复面积107826m² |
| 质量指标 | 指标1：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 指标2：垫江县铁索桥县控监测断面和4个乡镇(镇区)监测断面(任家坝龙舌头、童家大湾、河南村高桥和高蹬桥)水质达标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指标1：项目按期完成率 | 100% |
| 指标2：项目开工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指标3：项目完成招标时间 | 自中央资金预算下达之日起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项目中标金额 | 不超过项目采购限价金额 |
| 指标2：预算执行 | 无超支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推动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 可推动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区域投资环境 | 可促进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污染物减排 | 本项目可实现CODcr、氨氮和总磷分别削减38.7吨/年、8.3吨/年和1.1吨/年 |
| 指标2：新增生态修复总面积(m²) | 14271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水体环境质量 | 改善 |
| 指标2：社会稳定 | 改善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